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5-016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远光能源互联网产业发展（横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互联”）提供总额不超过3,500万元的财务资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二、财务资助进展情况

为保证能源互联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与能源互联签署了《借款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本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1年，公司向能源互联提供总额不超过3,500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2.6%，如遇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利率调整，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利率不作调整。在上述借款期限内，能源互联可循环使用本合同约定的借款额度，但在借款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借款余额不得超过本合同约定的借款额度，每单笔借款使用期限不超过1年，可提前偿还。

三、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为能源互联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被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稳定，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公司将继续按照现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加强对子公司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本次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财务资助的总额为 6,580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5,580 万元，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000 万元，实际已提供的财务资助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1%，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

五、备查文件

《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